

铜人社函〔2026〕25号

对市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第33号建议的复函

胡月月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新就业群体搭建发展平台的建议》（第33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我局积极实施“技能照亮前程”培训行动，认真贯彻落实省人社厅和市委、市政府要求，以就业为导向，大力组织实施各类就业群体职业技能培训工作。聚焦我市产业发展特点，不断优化完善政策，在规范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等级认定、劳务品牌建设、贯通人才评价通道等方面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保障。目前全市共有4所技工院校、35家职业技能培训机构。2025年共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6116人次，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1848人，其中高级工及以上1288人。

二、办理情况

（一）关于搭建新就业群体培训学习平台的事项

一是依托国家级平台，畅通线上学习渠道。我局将全面推

广人社部官方线上学习平台应用，作为我市新就业群体专属线上培训主阵地。人社部官方学习平台有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所属“中国就业”（<https://china.job.mohrss.gov.cn/>）的“就业创业和职业培训在线服务平台”“新职业在线学习平台”两个板块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障能力建设中心所属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培训网”（<https://edu.mohrss.gov.cn/>）的“家庭服务业（康养产业）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平台”“好技能在线”及“数字技能培训服务平台”三个板块，有学习需求的人员可注册登录学习。

二是推送培训信息，实现培训服务精准触达。将全市职业培训机构、技工院校培训资源，通过“铜川人社”等线上平台，定期推送培训开班通知、报名指南、课程安排，打破信息壁垒，让新就业群体第一时间掌握身边可参与的培训资源，自主选择适配的学习培训项目。

三是优化课程体系，贴合新业态从业实际。结合我市新就业群体从业结构、岗位需求和技能短板，联动辖区技工院校、培训学校优化课程设置，针对性开发实用性强、适配度高的专属课程。鼓励培训机构开展小班化、定制化、上门式培训，最大限度降低从业人员学习时间成本，提升培训实效性。

（二）关于建立培训考核与职业认证衔接机制

我市已全面落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化改革工作，具备成熟的技能评价支撑体系。目前，全市共有 11 家社会职业技能等

级认定机构，可面向各类从业人员开展规范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、考核发证工作。我局将聚焦新就业群体职业发展需求，积极对接上级人社部门，指导全市各等级认定机构加大新就业群体相关职业（工种）备案力度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落实各项职业技能培训政策，不断细化服务、优化载体、丰富内容，全力破解新就业群体技能提升难题，持续夯实我市新就业群体就业服务保障基础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人社工作的关心、支持和宝贵建议，恳请您一如既往监督、指导人社各项工作，助力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6月15日

（联系人：何晓伟 电话：18909194416）

（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。）

